

# 长安银行服务收费公示目录（2026年）

<b>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b> .....	1
<b>长安银行服务收费公示表</b> .....	3
个人金融业务收费标准 .....	3
公司类中间业务收费标准 .....	6
国内信用证业务收费标准 .....	10
国际业务类收费标准 .....	11
小微企业业务收费标准 .....	18
电子银行业务收费标准 .....	19
信用卡业务收费标准 .....	20
单位结算卡收费标准 .....	21
会计结算业务收费标准 .....	22



## 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

序号	收费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定价形式	备注
1	个人跨行柜台转账汇款手续费	通过柜台将个人客户的资金从本行账户（不含信用卡）转移到其他银行（含同城和异地）。	每笔0.2万元以下（含0.2万元），收费不超过2元；0.2万元-0.5万元（含0.5万元），不超过5元；0.5万元-1万元（含1万元），不超过10元；1万元-5万元（含5万元），不超过15元；5万元以上，不超过0.03%，最高收费50元	政府指导价	转账范围包括向其他银行的本人、其他个人或单位的账户进行资金转移
2	对公跨行柜台转账汇款手续费	通过柜台将对公客户的资金从本行账户转移到其他银行（含同城和异地）的账户。	每笔1万元以下（含1万元），收费不超过5元；1万-10万元（含10万元），不超过10元；10万-50万元（含50万元），不超过15元；50万-100万元，不超过20元；100万元以上，不超过0.002%，最高收费200元	政府指导价	转账范围包括向其他银行的本单位、其他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进行资金转移
3	个人现金汇款手续费	将个人客户现金汇入异地本行账户或汇入其他银行（含同城和异地）的账户。	每笔不超过汇款金额的0.5%，最高收费50元	政府指导价	
4	支票手续费	为个人或对公客户办理支票业务。	每笔不超过1元	政府指导价	
5	支票挂失费	为个人或对公客户办理支票挂失。	按票面金额0.1%（不足5元收取5元）	政府定价	
6	支票工本费	出售给个人或对公客户的支票凭证。	每份0.4元	政府定价	
7	本票手续费	为个人或对公客户办理本票业务。	暂免		

备注：1、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收取。价格投诉电话12315

## 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

序号	收费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定价形式	备注
8	本票挂失费	为个人或对公客户办理本票挂失。	暂免		
9	本票工本费	出售给个人或对公客户的本票凭证。	暂免		
10	银行汇票手续费	为个人或对公客户办理银行汇票业务。	暂免		
11	银行汇票挂失费	为个人或对公客户办理银行汇票挂失。	暂免	政府定价	
12	银行汇票工本费	出售给个人或对公客户的银行汇票凭证。	暂免	政府定价	
13	发卡行服务费	我行作为发卡行向收单机构提供对应支付及结算服务。	借记卡不高于0.35%（单笔收费金额不超过13元）；信用卡不高于0.45%	政府指导价	向收单机构收取；对非营利性的医疗机构、教育机构、社会福利机构、养老机构、慈善机构刷卡交易，实行全额减免

备注：1、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收取。价格投诉电话12315

# 长安银行服务收费公示表

## 个人金融业务收费标准

序号	收费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定价形式	备注	批准机关及文号
1	系统内异地存取款	存折客户在系统内办理存取款业务。	免费	市场调节价		
2	个人汇款或转账（含系统内与跨行）	为个人客户通过柜面办理个人汇款或转账（含系统内与跨行）业务。	参照我行运营管理部制定的收费标准	政府指导价格	金卡、白金卡客户暂免；普卡客户陕西省内业务暂免 暂免期限自本收费公示之日起至下期收费公示之日止	
3	账户挂失	办理存折、存单、银行卡办理挂失。	10元/次	市场调节价	白金卡客户、金卡客户暂免、社保卡暂免、挂失销户暂免 暂免期限自本收费公示之日起至下期收费公示之日止	
4	个人存款证明	开立个人存款证明。	免费	市场调节价	长卡暂免 暂免期限自本收费公示之日起至下期收费公示之日止	
5	个人贷款证明	开立个人贷款证明。	50元/份	市场调节价	长卡客户暂免 暂免期限自本收费公示之日起至下期收费公示之日止	
6	账户明细打印	账户明细打印。	近12个月（含）内免费，二年（含）内20元/次/户，三年（含）内40元/次/户，三年以上80元/次/户。	市场调节价格	长卡客户暂免 暂免期限自本收费公示之日起至下期收费公示之日止	
7	个人贷款提前还款	提供提前还款服务。	按合同约定收费	市场调节价		
8	个人账户密码挂失	办理个人账户密码挂失。	免费	市场调节价	个人客户暂免 暂免期限自本收费公示之日起至下期收费公示之日止	
9	换卡费	办理银行卡换卡。	普卡：15元/次	市场调节价	暂免 暂免期限自本收费公示之日起至下期收费公示之日止	
			金卡：20元/次		暂免 暂免期限自本收费公示之日起至下期收费公示之日止	
			白金卡：30元/次		暂免 暂免期限自本收费公示之日起至下期收费公示之日止	

备注：1、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收取。价格投诉电话12315

# 長安銀行服務收費公示表

## 個人金融業務收費標準

序號	收費項目	服務內容	收費標準	定價形式	备注	批准機關及文號
10	同號換卡	為持卡客戶提供換卡不換號服務。	30元/次	市場調節價	白金卡暫免 暫免期限自本收費公示之日起至下期收費公示之日止	
11	跨行ATM取款	省內跨行ATM取款：卡客戶在省內使用他行自助設備辦理取款業務。	3.5元/筆	市場調節價	普卡： 1.單筆取款金額1000元（含）以下每日前5筆暫免； 2.單筆取款金額1000元以上暫免 金卡： 1.單筆取款金額1000元（含）以下每日前5筆暫免； 2.單筆取款金額1000元以上暫免 白金卡暫免 暫免期限自本收費公示之日起至下期收費公示之日止	
		省外跨行ATM取款：卡客戶在省外使用他行自助設備辦理取款業務。	3.5元/筆		普卡：3.5元/筆； 金卡： 1.單筆取款金額1000元（含）以下每日前5筆暫免； 2.單筆取款金額1000元以上暫免 白金卡暫免 暫免期限自本收費公示之日起至下期收費公示之日止。	長銀辦發（2021）391號
12	跨行ATM轉賬	同城跨行ATM轉賬：為卡客戶提供同城跨行ATM轉賬業務。	轉賬金額小於1萬元（含），3元/筆	市場調節價	普卡、金卡每日前5筆暫免，白金卡暫免 暫免期限自本收費公示之日起至下期收費公示之日止。	長銀辦發（2017）518號
			轉賬金額1萬元以上至5萬元（含）的，5元/筆			
			轉賬金額5萬元以上至10萬元（含）的，8元/筆			
			轉賬金額10萬元以上的，10元/筆			
		異地跨行ATM轉賬：為卡客戶提供異地跨行ATM轉賬業務。	轉賬金額5萬元（含）以下的，按交易金額1%收取，最低5元/筆，最高50元/筆	市場調節價	普卡、金卡每日前5筆暫免，白金卡暫免 暫免期限自本收費公示之日起至下期收費公示之日止。	長銀辦發（2017）518號
			轉賬金額5萬元以上的，60元/筆			
13	境外ATM取款	在境外使用他行自助設備辦理取款業務。	按交易金額的0.5%+12元收取，最低13元，最高62元	市場調節價	白金卡、金卡暫免，境外個別地區ATM收單機構額外收取的服務費除外 暫免期限自本收費公示之日起至下期收費公示之日止。	長銀辦發（2017）518號

备注：1、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收取。价格投诉电话12315

# 长安银行服务收费公示表

## 个人金融业务收费标准

序号	收费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定价形式	备注	批准机关及文号
14	助农取款	本行助农取款：卡客户在本行助农服务点办理取款业务。	免费	市场调节价		长银办发〔2017〕518号
		跨行助农取款：卡客户在他行助农服务点办理取款业务。	2000元（含）以下交易金额的0.5%，最低1元，最高10元。		普卡、金卡每日前5笔暂免，白金卡暂免 暂免期限自本收费公示之日起至下期收费公示之日止	
15	助农现金汇款	本行助农现金汇款：为客户提供本行系统内现金汇款业务。	免费	市场调节价		长银办发〔2017〕518号
		跨行助农现金汇款：为客户提供跨行现金汇款业务。				
16	助农转账汇款	同城助农转账汇款：为卡客户提供同城跨行助农转账汇款业务。	转账金额1万元以上（含）以下的，3元/笔； 转账金额1万元以上的，5元/笔。	市场调节价	普卡、金卡每日前5笔暂免，白金卡暂免 暂免期限自本收费公示之日起至下期收费公示之日止	长银办发〔2017〕518号
		异地助农转账汇款：为卡客户提供异地跨行助农转账汇款业务。	按交易金额1%收取，最低5元/笔，最高50元/笔。			
17	非指定账户圈存	金融IC卡客户将资金从其他账户转入电子现金账户。	2元/笔	市场调节价	暂免 暂免期限自本收费公示之日起至下期收费公示之日止	长银办发〔2014〕217号
18	指定账户圈存	金融IC卡客户将资金从主账户转入电子现金账户。	1元/笔	市场调节价	暂免 暂免期限自本收费公示之日起至下期收费公示之日止	
19	现金充值	金融IC卡客户将资金以现金形式存入电子现金账户。	2元/笔	市场调节价	暂免 暂免期限自本收费公示之日起至下期收费公示之日止	
20	借记IC卡到期换卡费	借记IC卡到期日不满三个月或已到期，申请到期换卡（包含同号换卡）	普卡：15元/次； 金卡：20元/次； 白金卡：30元/次； 同号换卡：30元/次	市场调节价	暂免	
21	支付收单业务手续费	在我行收单商户按约定受理线上、线下支付并与付款人达成交易后，他通过使用本行及第三方渠道，为特约商户提供交易资金结算业务。	按合同约定收费	市场调节价		

备注：1、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收取。价格投诉电话12315

# 長安銀行服務收費公示表

## 公司類中间业务收费标准

序号	收费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定价形式	备注	批准机关及文号
1	单位证明类	单位资信证明	为单位客户出具的其在本行的资产、信用状况的证明文件。	200元/份	市场调节价	长银办发〔2012〕129号 长银办发〔2018〕290号
2		单位存款证明	为单位客户出具的其在本行存款的证明文件。	100元/份	市场调节价	
3		单位贷款证明	为单位客户出具的其在本行贷款的证明文件。	100元/份	市场调节价	
4		单位表外业务证明	为单位客户出具的其在本行表外业务的证明文件。	100元/份	市场调节价	
5		单位结算纪律证明	为单位客户出具的一定期限内其在本行结算资信的证明文件。	100元/份	市场调节价	
6		银行询证函	为单位客户出具的其在本行存款、借款、投资人（股东）出资情况以及担保、承诺、信用证、保函等事项是否真实、合法、完整的询证性书面文件。	100元/份	市场调节价	
7		单位其他单项业务资信证明	为单位客户出具的其在本行其他单项业务的证明文件。	100元/份	市场调节价	
8	代理业务类	委托贷款	是指由委托人提供资金并承担全部资金风险，本行作为受托人，根据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等代为发放、监督使用并协助收回的贷款。	委托金额≤100万元人民币时。费率为0.3%/年；100万元人民币<委托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时，费率为0.25%/年；委托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时，费率为0.2%/年。或按协议价格收取。	市场调节价	委托贷款手续费以委托金额（指委托贷款发放额，如贷款有收回，在下一个收费期间可按委托贷款余额）为基数 长银办发〔2018〕241号
9		住房资金归集	接受各地住房资金管理部门委托，根据委托协议归集各种住房资金，为住房资金管理部门、缴存单位和职工个人建立专用账户并办理住房资金账户的设立、缴存、支取、查询和结算。	按不高于归集额的5%收取	市场调节价	长银办发〔2012〕129号

备注：1、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收取。价格投诉电话12315

# 长安银行服务收费公示表

## 公司类中间业务收费标准

序号	收费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定价形式	备注	批准机关及文号
10	代理业务类	住房委托贷款	接受地方住房基金管理部门的委托,利用委托人提供的资金发放住房贷款。	按不高于贷款利息收入的5%收取	市场调节价	长银办发〔2012〕129号
11		外国政府转贷款	借款人通过银行办理外国政府向我国提供的长期优惠贷款。	按协议价格收取	市场调节价	
12	表外业务类	银行承兑汇票手续费	本行接受承兑申请人的付款委托,承诺在汇票到期日对收款人或持票人无条件支付汇票金额的票据行为。	按票面金额0.05%收取	市场调节价	长银办发〔2023〕236号
13		银行承兑汇票风险敞口管理费	为客户提供敞口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业务。	银行承兑汇票业务风险敞口管理费= (银行承兑汇票票面金额 - 低风险质押物金额×质押率-保证金) ×费率 1.银行承兑汇票期限超过90天(含)的费率不超过1%(含); 2.银行承兑汇票期限不足90天(不含)的费率不超过0.5%(含)。	市场调节价	优惠标准 1.保证金比例大于70%(含)的,在收费标准的基础上给予下浮50%的优惠,即风险敞口管理费率=收费标准×50%; 2.保证金比例大于50%(含)小于70%(不含)的,在收费标准的基础上给予下浮30%的优惠,即风险敞口管理费率=收费标准×70%; 3.保证金比例大于30%(含)小于50%(不含)的,在收费标准的基础上给予下浮10%的优惠,即风险敞口管理费率=收费标准×90%。 长银办发〔2023〕236号
14	投行业务类	保证业务(出具保函)	是指本行应申请人要求,以出具保函的形式向受益人承诺,当申请人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承诺的事项时,由本行按照保函约定履行债务或承担责任的信贷业务。	按照担保金额,AA级(含)以上客户境内0.2%/年,其他客户境内0.5%/年进行计收。最低收费500元/笔。或按协议价收取。	市场调节价	按照担保金额、期限收取 长银办发〔2010〕247号
15		承销费	从事债权资产承销、代理承销、业务推广等所收取的承销费、销售佣金、分销费、推广费等业务收入。	按协议价格收取	市场调节价	长银办发〔2021〕23号
15	信贷服务类	财务顾问	凭借专业知识、行业经验、人力及金融资源,利用银行网络、电话、传真等多种渠道,通过书面报告、会议、专题培训等方式,提供的标准化、日常化的财务顾问服务。	按协议价格收取	市场调节价	长银办发〔2017〕593号
16		出具贷款承诺书	应借款人申请,对贷款项目表示同意贷款的书面文件,贷款承诺书属于正式文件,具有法律约束力。	1800元/份。同一内容的多份贷款承诺书,每份加收100元。	市场调节价	长银办发〔2012〕129号
17		出具贷款意向书(意向性承诺书)	以书面声明形式表达的贷款意向,从而为下一阶段的准备和商谈服务,贷款意向书是一种要约邀请,不具法律效力,对借贷双方不构成任何约束。	1800元/份。同一内容的多份贷款意向书(意向性承诺书),每份加收100元。	市场调节价	
18		企业信用等级证明	根据企业提供材料及内部评分系统确定该企业的信誉等级。	最低2000元/份	市场调节价	
19		公司贷款提前还款	借款人提前归还银行贷款。	按合同约定收费	市场调节价	

备注: 1、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收取。价格投诉电话12315

# 長安銀行服務收費公示表

## 公司類中间业务收费标准

序号	收费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定价形式	备注	批准机关及文号
20	保理业务	保理服务费	为申请人提供应收账款管理服务。	有追索权保理保理服务费按照不低于受让应收账款金额的0.3%一次性收取，或按协议价收取；无追索权保理保理服务费按照不低于受让应收账款金额的1.5%一次性收取，或按协议价收取；服务保理保理服务费按照管理应收账款金额的0.1%一次性收取，或按协议价收取	市场调节价		长银办发〔2017〕31号
21	短信通		客户指定对公结算账户资金发生变化是发送短信息以作提示。	0.1元/条，20元/户/月，150元/户/年。首次开通一年以内暂免收费	市场调节价		长银办发〔2013〕307号
22	资金监管业务手续费		根据协议约定，对相应资金支付的用途、对象、进度、额度、方式等要素进行专项监控，实现资金的安全支付，并可代为保管和移交有关权益证明。	监管资金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时，费率为0.3%，最低收取1万元或按协议收取	市场调节价		长银办发〔2021〕659号
				监管资金金额1000万人民币<监管资金金额≤10000万元人民币，费率标准为0.2%或按协议收取	市场调节价		
				监管资金金额>10000万元人民币时，费率为0.15%或按协议收取	市场调节价		
23	信托资金、私募债资金监管业务手续费		根据协议约定，对相应资金支付的用途、对象、进度、额度、方式等要素进行专项监控，实现资金的安全支付。	根据资金管控的复杂程度、支付审核工作量、资金监管服务报告等服务内容与客户协商确定不得超过监管金额的0.5%	市场调节价		
24	募集资金的资金监管业务手续费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律规则、行业惯例确定具体收费比率，收费上限为不超过监管资金金额的0.1%	市场调节价		
25	票据池	票据池服务费	为票据池客户提供质押融资服务。	收费期间（按月/季/年）内累计使用票据池额度的万分之二。 1.按月收费830元/户/月； 2.按季收费2500元/户/季； 3.按年收费10000元/户/年。 不足一个收费周期的，按一个收费周期收费。	市场调节价		长银办发〔2022〕630号
26		实物票据委托管理费	为纸质商业汇票提供代保管服务。	根据收费期间（按月/季/年）内代保管的纸质商业汇票的张数计费。 1.200元/张/月； 2.代保管天数不足15天（不含）的，按半月收费； 3.代保管天数超过15天（含）不满一个月的按一个月收费。	市场调节价		

备注：1、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收取。价格投诉电话12315

# 长安银行服务收费公示表

## 公司类中间业务收费标准

序号	收费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定价形式	备注	批准机关及文号
1	安排费	由长安银行作为银团贷款牵头行,为借款人提供银团贷款筹组与贷款分销服务而收取的费用。	按不低于银团贷款总额的0.25%一次性收取,或按协议价收取。	市场调节价		长银办发〔2015〕83号 长银办发〔2016〕287号
2	代理费	由长安银行担任代理行提供银团贷款事务管理和协调等服务而收取的费用。	按不低于银团贷款总额的0.05%/年收取,或根据代理行的工作量按协议价收取。			
3	参加费	长安银行作为银团贷款参加行,按照承担的贷款份额向借款人承担放贷义务,并提供银团贷款有关事务管理和协调服务而收取的费用。	按不低于承贷额的0.2%一次性收取,或按协议价收取。			
4	承诺费	长安银行作为银团贷款成员行承诺在约定时间提供约定融资额度的服务而收取的费用。	按不低于未用贷款余额的0.2%每年收取,或按协议价收取。			
5	财资管理开通费-基础功能开通费	为客户开通账户管理、收付款管理、银企对账、资金池管理、内部银行、资金预算、统计分析等基础功能	协议定价	市场调节价	每户不超过30万元。	
6	财资管理开通费-个性化功能开通费	根据客户需求为客户开通投资管理、融资管理、供应链管理、外汇管理等个性化功能				
7	财资管理开通费-直联费用	对接银企直联接口和企业内部系统			本行银企直联免费,需对接他行银企直联接口的,每增加一家银行收费不超过1万元;内部直联(对接企业内部系统):每增加一个企业内部系统收费不超过5万元。	
8	财资管理开通费-拓展功能开通费用	为企业提供协同办公系统、费控管理平台、财资RPA流程机器人、电子档案管理系统等拓展功能			基础模块,每个不超过10万元,涉及定制化改造的,根据工作量按协议约定收取。	
9	财资管理服务费	日常系统迭代更新、系统功能完善、资源架构优化等			自项目上线后第二年起每年不超过5万元	

备注: 1、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收取。价格投诉电话12315

## 長安銀行服務收費公示表

### 國內信用證業務收費標準

序號	收費項目	服務內容	收費標準	定價形式	備注	批准機關及文號
1	國內信用證	開立	根據客戶的要求和指示，向受益人开具的在規定期限內、凭規定單據支付一定金額的書面承諾。	按開證金額的0.15%-2%收取，最低200元；有效期3個月以上的按每季增加0.05%收取，增加期限不足一季的，按一季收取；全額保證金業務，按0.1%/筆收取，最低200元，或按協議價收取。	市場調節價 其他未列明收費項目按照國際業務中信用證收費標準執行。	長銀辦發〔2018〕126號
		承兌	審核受益人提交的單據，在信用證項下提供承兌/延期付款承諾。	按承兌付款金額與保證金之間差額的0.1%/月收取，最低200元，按月計算，不足一月的，按一月收取；全額保證金業務，按200元/筆收取，或按協議價收取。		
		修改	為客戶提供對開出的信用證進行修改的服務/在信用證有效期間內，為客戶提供向受益人發出撤銷信用證指令，或接受受益人撤銷信用證的指示。	增額修改按增加金額的0.15%/次收取，最低100元/次；一般修改按150元/次收取，或按協議價收取。		
		通知	為客戶提供信用證通知的服務。	按50元/次收取，或按協議價收取。		
		審單服務	根據信用證條款，為客戶提供對信用證項下單據進行審核的服務。	審單服務，100元/套單據，或按協議價收取。信用證項下單據存在不符點處理的服務相應費用同國際業務收費標準。		

備註：1、未予標明的費用不得收取。價格投訴電話12315

# 长安银行服务收费公示表

## 国际业务类收费标准

序号	收费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定价形式	备注	批准机关及文号
1	进口信用证	开立	根据客户的要求和指示,向受益人(出口商)开具的在规定期限内、凭规定单据支付一定金额的书面承诺。	金额的0.15%,最低200元;有效期3个月以上的按每季增加0.05%收取,增加期限不足一季的,按一季收取;全额保证金业务,按0.1%/笔收取,最低200元	市场调节价	1.收费币种为外币的,可根据实际情况收取外币也可应客户要求收取等值人民币。 2.费率可根据客户评级状况及业务品种,上下浮动或减免。另有收费协议的从其协议。
2		承兑/延期付款承诺	审核受益人提交的单据,在信用证项下提供承兑/延期付款承诺。	按承兑或承诺付款金额与保证金之间差额的0.1%/月收取,最低200元,按月计算,不足一月的,按一月收取;全额保证金业务,按200元/笔收取	市场调节价	同上
3		修改/撤销	为客户提供对开出的信用证进行修改的服务/在信用证有效期内,为客户提供向受益人发出撤销信用证指令,或接受受益人撤销信用证的指示。	200元/次。涉及金额、期限增加的,增加部分另行加收开证费用;全额保证金业务,200元/次;效期内撤销:200元/次	市场调节价	同上
4		偿付费	为客户提供在进口信用证项下款项偿付的服务。	向受益人收取,从付款金额中扣收,50美元/笔	市场调节价	同上
5		提货担保、提单背书	根据客户申请,在进口货物先于承运货物提单到达的情况下,长安银行向承运人出具书面保证书,或者对副本提单或1/3正本提单进行背书,为客户提供可以先行提货的服务。	按担保金额的0.1%/次收取,最低300元,期限每增加一季度加收0.1%/次,不足一季的,按一季收取	市场调节价	同上
6		拒付、退单	信用证项下单据存在不符点,对信用证进行拒付,并将单据退还(如有)寄单行的服务。	50美元/单	市场调节价	同上
7		不符点处理	审查信用证项下单据存在不符点的服务。	50美元/次	市场调节价	同上

备注: 1、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收取。价格投诉电话12315

# 長安銀行服務收費公示表

## 國際業務類收費標準

序號	收費項目	服務內容	收費標準	定价形式	备注	批准機關及文號	
8	進口 信用證	單據處理	對信用證項下單據進行處理，為客戶提供單據處理、繕制面函、複印、傳真單據等服務。	向境外受益人收取時，從付款中扣收，50美元/單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9		寄單行修改指示/換單	根據寄單行或受益人指示，提供對信用證進行修改、換單等服務。	100元/次；如向寄單行或受益人收取，從付款中扣收，30美元/次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10		審單服務	根據信用證條款和相關國際慣例，為客戶提供對信用證項下單據進行審核的服務。	100元/套單據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11	出口 信用證	通知，轉遞	收到開證行發送的信用證，為客戶提供信用證通知的服務。	200元/筆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12		預通知（簡電通知）	收到開證行發送的預開通知信用證或簡式信用證，為客戶提供信用證通知的服務。	100元/筆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13		修改通知	收到開證行發送的信用證修改，為客戶提供信用證修改通知的服務。	100元/筆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14		撤證/注销	在信用證有效期或接到開證行撤證通知後，根據客戶確認，為其提供的撤銷或注销信用證的服務。	100元/筆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15		無兌換手續費	收到開證行或被指定銀行的付款後，為客戶提供以收到款項的原幣入賬的服務。	按信用證項下到單金額的0.1%/次收取，本行客戶可免收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16		信用證正本挂失	客戶遺失長安銀行通知的信用證正本，在其承諾承擔由此產生的一切後果的前提下，為客戶提供補發信用證正本的服務。	信用證正本挂失：50元/筆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备注：1、未予標明的費用不得收取。價格投訴電話12315

# 长安银行服务收费公示表

## 国际业务类收费标准

序号	收费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定价形式	备注	批准机关及文号	
17	出口信用证	修改、换单、退单	为客户提供信用证项下修改、换单和退单等服务。	200元/笔	市场调节价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18		审单	为客户提供出口信用证项下全套单据的审核、缮制面函等服务。	金额的0.125%收取，最低300元	市场调节价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19		转让	根据开证行或第一受益人指示，我行同意作为转让行，并将信用证项下全部或部分权益转让给一个或多个第二受益人的服务。	未修改信用证条款转让的，300元/笔；修改信用证条款的，按金额的0.1%/笔收取，最低300元，最高1000元	市场调节价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20		承兑/延期付款承诺	根据开证行指示，我行同意作为承兑行/承诺付款行，提供履行承兑行/承诺付款行义务的服务。	我行作为承兑行或承诺付款行时，向受益人或开证行收取，按金额的0.1%/月收取，最低300元，不足一月的，按一月收取	市场调节价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21	出口托收	光票托收	为客户提供将其提交的金融单据向代收行提示付款，收到款项后解付给客户的服务。	票面金额的0.1%，最低50元，最高1000元	市场调节价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22		跟单托收	为客户提供将其提交的附带金融单据（如有）的商业单据寄往代收行，并指示其在进口商付款或承兑后放单，收到款项后解付给客户的服务。	金额0.1%/笔，最低100元，最高2000元	市场调节价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23		修改托收指示	为客户提供修改托收指示的服务。	100元/次	市场调节价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24		退票、退换单	为客户提供退票（退单）、换单的服务。	100元/次	市场调节价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备注：1、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收取。价格投诉电话12315

# 長安銀行服務收費公示表

## 國際業務類收費標準

序號	收費項目	服務內容	收費標準	定價形式	備注	批准機關及文號	
25	進口代收	進口代收	我行收到托收行寄交的附帶金融單據（如有）的商業票據，提示客戶進行承兌或付款贖單，收到客戶承兌或付款後，按照托收行指示轉告承兌或匯划款項的服務。	金額0.1%/筆，最低100元，最高2000元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26		拒付	為客戶提供進口代收項下拒付、退單的服務。	100元/次。由於托收行或出口商錯誤等原因導致的，向托收行或出口商收取，從付款中扣除，30美元/次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27		修改/換單	為客戶提供進口代收項下修改、換單的服務。	200元/次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28		提示承兌	為客戶提供提示其承兌並將承兌情況告知托收行的服務。	100元/次。如客戶申請此費用由托收行或出口商承擔的，向托收行或出口商收取，從付款中扣收，按30美元/次收取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29		償付費	為客戶提供進口代收項下款項償付的服務。	向出口商收取，從付款中扣收，50美元/筆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30	匯款（外匯含跨境人民幣）	匯出	根據客戶申請和指示，採取電匯或票匯等方式，由我行提供的將款項匯交收款人的國際結算服務。	金額的0.1%/筆，最低50元，最高1000元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31		匯入		金額的0.1%/筆，最低50元，最高1000元（本行客戶可免收）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32		轉匯		金額的0.1%/筆，最低50元，最高1000元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33		修改/止付		100元/次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34		退匯		按金額的0.1%/筆收取，最低50元，最高1000元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备注：1、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收取。价格投诉电话12315

# 长安银行服务收费公示表

## 国际业务类收费标准

序号	收费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定价形式	备注	批准机关及文号
35	收到境外保函	通知	为客户提供保函通知的服务。	200元/次	市场调节价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36		修改通知	为客户提供保函修改通知的服务。	100元/次	市场调节价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37		对外索汇	为客户提供向保函债务人索汇的服务。	500元/次	市场调节价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38		失效/撤销	在保函有效期或接到开立行撤销通知后,根据客户确认,为其提供的撤销或注销保函的服务。	200元/次	市场调节价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39	开出境外保函	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付款保函、质量保函、留滞金保函等非融资性保函	向保函受益人出具的、同意在保函申请人不履行某非融资类交易项下责任或义务时,承担一定金额支付责任或经济赔偿责任的书面承诺。	0.6%/年,最低200元/笔;不足一季的,按一季收取。可按月、季、年收取	市场调节价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40		融资性保函	向保函受益人出具的、同意在保函申请人不履行某融资类交易项下责任或义务时,承担一定金额支付责任或经济赔偿责任的书面承诺。	0.8%/年;最低500元/笔;不足一季的,按一季收取。可按月、季、年收取	市场调节价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41		保函修改	为客户提供已开出保函内容的修改服务。	200元/笔,修改增额、延长期限的另行加收保函开立费	市场调节价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42	国际保理	出口双保理 保理业务管理	客户在采用赊销、承兑交单等信用方式向进口商销售货物时,由我行和国外保理商基于应收账款转让而共同提供的包括应收账款催收、销售分户账管理、信用风险担保及预付款融资等多项金融服务。	出口双保理管理服务:按应收账款金额的0.4%/次收取	同上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43		资信调查	在双保理模式下,为客户提供交易对手资信调查服务。	500元/次	同上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备注: 1、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收取。价格投诉电话12315

# 長安銀行服務收費公示表

## 國際業務類收費標準

序號	收費項目		服務內容	收費標準	定價形式	備注	批准機關及文號	
44	國際保理	短期出口信用保險項下應收賬款買斷		在客戶投保短期出口信用保險前提下，為客戶提供的應收賬款管理並買斷的服務。	按受讓的應收賬款的0.1%/月收取，不足一月的，按一月收取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45		出口商業發票業務管理		客戶以延期收匯方式向進口商銷售貨物，並向我行轉讓出口應收賬款債權，為其提供的出口商業發票管理服務。	按受讓的應收賬款金額的0.2%/次收取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46		信用風險擔保	在國際雙保理模式中，作為進口保理商，向出口保理商提供的為進口商付款提供信用風險擔保的服務。	進口保理：向出口保理商收取的，從付款中扣收，或向進口商收取，按受讓應收賬款金額的0.5%/次收取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47		單據處理		在國際雙保理模式下為客戶提供的商業發票等單據處理服務。	按每張發票（或每筆報文）10美元/份收取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48	福費廷		為客戶提供鎖定福費廷額度和價格及其他福費廷服務。	按協議定價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49	同行代付		為客戶提供指示代付銀行代其先行支付進口貨款或出口貨款，並承諾代付銀行於還款日能够得到本息償付的服務。	按協議定價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50	即期結售匯		為客戶提供人民幣與外幣（已開通幣種）之間的兌換服務。	不同幣種按不同點差執行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51	遠期結售匯			遠期結售匯價格由即期結售匯基準價加上相應期限的遠期點得出	市場調節價	同上	長銀辦發〔2014〕42號	

备注：1、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收取。价格投诉电话12315

# 长安银行服务收费公示表

## 国际业务类收费标准

序号	收费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定价形式	备注	批准机关及文号
52	电报费、 邮寄费	为客户提供业务中所需的通信服务。	电报费200元/笔；如向境外银行或受益人收取，50美元/笔。邮递费按实际发生费用收取	市场调节价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53			电报费200元/笔；如向境外银行或受益人收取，50美元/笔。邮递费按实际发生费用收取	市场调节价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54			电报费200元/笔；如向境外银行或受益人收取，50美元/笔。邮递费按实际发生费用收取	市场调节价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55			50元/笔	市场调节价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56			电报费200元/笔；如向境外银行或受益人收取，50美元/笔。邮递费按实际发生费用收取	市场调节价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57	查询/催收	为客户提供向境外的相关业务查询、催收等服务。	100元/笔；如境外银行等提出查询申请的，向境外银行收取，30美元/笔	市场调节价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58	核密押、验签字样本	为客户提供单独的核押、验签字样本服务。	100元/笔	市场调节价	同上	长银办发〔2014〕42号

备注：1、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收取。价格投诉电话12315

## 長安銀行服務收費公示表

小微企業業務收費標準

序號	收費項目	服務內容	收費標準	定價形式	备注	批准機關及文號
1	貸款承諾費	承諾一定時期內按約定條件提供貸款	免費	市場調節價	銀團貸款除外	
2	資金管理費	代客戶理財	免費	市場調節價		
3	諮詢費	提供貸款意見或建議	免費	市場調節價		
4	財務顧問費	審核企業的還款能力和貸款資格	免費	市場調節價		
5	出具貸款意向書	以書面申明的形式表达貸款意向	1800元/份。同一內容的多份貸款意向書，每份加收100元。	市場調節價	暫免	長銀辦發〔2014〕37號
6	出具企業信用等級證明	提供信用評級並出具評級報告	最低2000元/份	市場調節價	暫免	
7	小微企業貸款提前還款	貸款還款期未到先行償還貸款	按合同約定收費	市場調節價	暫免	

备注：1、未予標明的費用不得收取。價格投訴電話12315

# 长安银行服务收费公示表

## 电子银行业务收费标准

序号	收费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定价形式	备注	批准机关及文号
1	服务费	大众版(网签)	免费	市场调节价	暂免	长银办发(2018)132号
2		专业版/贵宾版(柜签)	1元/月			
3	工本费	USB KEY工本费	普通USB KEY: 15.5元/个	市场调节价	暂免	长安银行便函第163期
			蓝牙USB KEY: 32元/个			
		USB KEY更换工本费	普通USB KEY: 15.5元/个			
			蓝牙USB KEY: 32元/个			
		令牌工本费	15元/个		暂免	长银办发(2018)132号
		令牌更换工本费	15元/个		暂免	
		个人客户数字证书年费	8元/张/年		暂免	
		企业客户数字证书年费	160元/张/年		1、企业电子银行用户指申请我行数字证书服务的企业电子银行下挂用户，包括操作员、授权员等角色。 2、用户自首次申请数字证书服务之日起开始，按年度收费（每12个月为1个计费年度），每个计费年度末收取用户该年度的数字证书年费，按年度顺延。 3、优惠标准：5折优惠，其中企业电子银行（含企业网银、企业手机银行）客户在一个计费年度内，成功发生10笔（含）以上动账交易，即可免除所有下挂用户该年度的数字证书年费。	长安银行便函第163期
4	数字证书年费					
5	数字证书年费					
6	个人电子银行跨行转账汇款手续费	通过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将个人客户的资金从本行账户（不含信用卡）转移到其他银行（含同城和异地）的账户。	0.2万元以下（含0.2万元），2元/笔； 0.2万元-0.5万元（含0.5万元），5元/笔； 0.5万元-1万元（含1万元），10元/笔； 1万元-5万元（含5万元），15元/笔； 5万元以上，按照转账汇款金额的0.03%，最高收费50元。	市场调节价	暂免	长银办发(2018)132号
7	对公电子银行跨行转账汇款手续费	通过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将对公客户的资金从本行账户转移到其他银行（含同城和异地）的账户。	1万元以下（含1万元），5元/笔； 1万元-10万元（含10万元），10元/笔； 10万元-50万元（含50万元），15元/笔； 50万元-100万元（含100万元），20元/笔； 100万元以上，按照转账汇款金额的0.002%，最高收费200元。	市场调节价	7折优惠，其中企业法人、非法人企业、有字号个体工商户、无字号个体工商户，通过网上银行或手机银行，跨行转账单笔10万元（含）以下按公示价格6.3折优惠。	长安银行便函第163期

备注：1、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收取。价格投诉电话12315

# 長安銀行服務收費公示表

## 信用卡業務收費標準

序號	收費項目	服務內容	收費標準	定價形式	備註	批准機關及文號
1	年費	為持卡人提供信用卡帳戶管理和增值服務。	普卡: 80元 金卡: 160元 白金卡: 800元 鑽石卡: 2000元 公务卡、京东金融联名卡、西咸人才联名卡: 卡片有效期内免费	市場調節價	1.普卡、金卡: 开卡首年免费, 每年刷卡消费5次免次年年费; 2.白金卡: 开卡首年免年费, 每年刷卡消费10次免收次年年费; 3.钻石卡: 开卡首年免年费, 账户累计刷卡消费额达到2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可免次年年费。	2018年第17次行长办公室会议纪要
2	寄遞費用	為持卡人提供信用卡卡片遞送服務。	挂号方式: 免費 EMS: 20元/卡	市場調節價	暫免期限自本收費公示之日起至下期收費公示之日止	2021年第11次行长办公室会议纪要
3	違約金	持卡人未按約定在到期還款日前償還最低還款額的風險金。	按最低還款額未還部分的5%收取	市場調節價		2018年第17次行长办公室会议纪要
4	預借現金(轉賬)手續費	為持卡人提供信用卡透支取現(轉賬)服務。	境内: 本行按交易金额0.5%, 最低1元; 他行按交易金额1%+2元/笔, 最低3.6元/笔。 境外(含港、澳、台): 按交易金额1%+12元/笔, 最低15元/笔。	市場調節價	3.6元為銀聯手續費和跨行服務費	2018年第17次行长办公室会议纪要
5	快速發卡費	為持卡人提供信用卡快速發卡服務。	20元/次	市場調節價	公务卡免費	2018年第17次行长办公室会议纪要
6	換(補)卡費	為持卡人提供信用卡換(補)服務。	20元/次, 加急40元/次	市場調節價	公务卡免費	2021年第11次行长办公室会议纪要
7	挂失手續費	為持卡人提供信用卡挂失服務。	30元/次	市場調節價	公务卡免費	2021年第11次行长办公室会议纪要
8	調單費	為持卡人提供信用卡調閱消費簽單服務。	境内: 每筆25元; 境外: 每筆100元。 經查詢認定交易確為持卡人或其附屬卡持卡人所為時收取。	市場調節價	公务卡免費	2021年第11次行长办公室会议纪要
9	分期業務手續費	為持卡人提供賬單、靈活、消費分期還款業務服務; 為持卡人提供現金分期還款業務。	按合同約定收費	市場調節價		2018年第17次行长办公室会议纪要
10	透支利息	不符合免息條件的交易款項, 本行從記賬日開始計算利息, 并按月收取復利。	日利率0.05%, 年化18.25%	市場調節價		2018年第17次行长办公室会议纪要
11	溢繳款領回(轉賬)手續費	為持卡人提供溢繳款(領回)轉賬服務。	境内: 本行免收; 他行按交易金额1%+2元/笔, 最低3.6元/笔 境外(含港、澳、台): 按交易金额1%+12元/笔, 最低15元/笔	市場調節價	3.6元為銀聯手續費和跨行服務費	2018年第17次行长办公室会议纪要
12	補印賬單費	為持卡人提供補打賬單服務。	12個月內(含)免費; 12個月以上5元/卡/月	市場調節價	公务卡免費	2021年第11次行长办公室会议纪要
13	短信服務費	動賬信息短信費用, 客戶開通200元(含)以下小額短信服務後收取, 200元以上交易短信免費發送, 客戶無需單獨開通。	3元/月/戶	市場調節價	200元以上客戶交易免費發送交易動賬短信, 客戶無需開通; 如客戶需開通200元(含)以下小額短信, 則每月收取3元短信費。	長銀辦發(2021)367號

备注: 1、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收取。价格投诉电话12315

# 长安银行服务收费公示表

## 单位结算卡收费标准

序号	收费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定价形式	备注	批准机关及文号
1	工本费	开立单位结算卡		15元/张	市场调节价	暂免	长银办发〔2018〕508号
2	年费	单位结算卡年费		200元/年	市场调节价	暂免	
3	跨行ATM取款	省内	在省内使用他行自助设备办理取现业务	参照我行借记卡普卡省内跨行ATM取款收费标准：2元/笔	市场调节价	1. 单笔取款金额1000元以上，暂免； 2. 单笔取款金额1000元（含）以下，每日前5笔暂免。	
4		省外	在省外使用他行自助设备办理取现业务	3.5元/笔	市场调节价		
5	挂失费	办理单位结算卡挂失		参照我行借记卡普卡标准，20元/次	市场调节价	暂免	
6	换卡费	办理单位结算卡换卡（含挂失换卡、损坏换卡）		参照我行借记卡普卡标准，15元/张	市场调节价	暂免	

说明：目前暂不支持使用单位结算卡在柜面办理对公跨行柜台转账汇款、在本行ATM办理跨行ATM转账业务，后期如推出，按照目前对公跨行柜台转账汇款业务、银行卡跨行ATM转账业务手续费标准收取。

备注：1、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收取。价格投诉电话12315

# 長安銀行服務收費公示表

## 会计结算业务收费标准

序号	收费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定价形式	备注	批准机关及文号
1	支票工本费	出售给个人或对公客户的支票凭证。	0.4元/份	政府定价	取消收费项目（自2021年9月30日起长期）	长银办发〔2021〕547号
2	支票挂失费	为个人或对公客户办理支票挂失。	按票面金额0.1%（不足5元收取5元）	政府定价	取消收费项目（自2021年9月30日起长期）	长银办发〔2021〕547号
3	银行汇票工本费	出售给个人或对公客户的银行汇票凭证。	0.48元/份	政府定价	取消收费项目（自2017年7月17日起长期）	长银办发〔2017〕14号
4	银行本票工本费	出售给个人或对公客户的银行本票凭证。	0.48元/份	政府定价	取消收费项目（自2017年7月17日起长期）	长银办发〔2017〕14号
5	银行本票手续费	为个人或对公客户办理银行本票业务。	1元/笔	政府指导价	取消收费项目（自2017年7月17日起长期）	长银办发〔2017〕14号
6	银行汇票手续费	为个人或对公客户办理银行汇票业务。	1元/笔	政府指导价	取消收费项目（自2017年7月17日起长期）	长银办发〔2017〕14号
7	银行本票挂失费	为个人或对公客户办理银行本票挂失。	按票面金额0.1%（不足5元收取5元）	政府定价	取消收费项目（自2017年7月17日起长期）	长银办发〔2017〕14号
8	银行汇票挂失费	为个人或对公客户办理银行汇票挂失。	按票面金额0.1%（不足5元收取5元）	政府定价	取消收费项目（自2017年7月17日起长期）	长银办发〔2017〕14号
9	支票手续费	为个人或对公客户办理支票业务。	1元/笔	政府指导价		长银办发〔2014〕219号
10	商业汇票挂失费	为个人或对公客户办理商业汇票挂失。	按票面金额0.1%（不足5元收取5元）	政府定价		长银办发〔2014〕219号
11	个人现金汇款手续费	将个人客户现金汇入异地本行账户或汇入其他银行（含同城和异地）的账户。	每笔按照汇款金额的0.5%，最高收费50元。	政府指导价	1. 办理个人现金汇款业务，汇款金额应不迟于2个工作日内到账（商业银行因不可控制的外部原因或存在技术条件制约导致资金不能到账或延迟到账、客户与商业银行有特别约定等情况除外）。客户要求实时到账（通过大额加急功能办理），收费标准在此基础上上浮20%，但最高收费标准不变。 2. 西安、咸阳视为同城。	长银办发〔2014〕219号

备注：1、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收取。价格投诉电话12315

# 长安银行服务收费公示表

## 会计结算业务收费标准

序号	收费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定价形式		批准机关及文号
12	个人跨行柜台转账汇款手续费	通过柜台将个人客户的资金从本行账户（不含信用卡）转移到其他银行（含同城和异地）的账户。	0.2万元以下（含0.2万元），2元/笔； 0.2万元-0.5万元（含0.5万元），5元/笔； 0.5万元-1万元（含1万元），10元/笔； 1万元-5万元（含5万元），15元/笔； 5万元以上，按照转账汇款金额的0.03%，最高收费50元。	政府指导价	1.企业法人、非法人企业、有字号个体工商户、无字号个体工商户，跨行柜台转账单笔10万元（含）以下的手续费按公示价格9折优惠。客户要求实时到账（通过大额加急功能办理）的，收费标准在每档基础上上浮20%后9折优惠。优惠期限自2021年9月30日至2024年9月30日。 2.陕西省范围内，在银行柜台通过银行结算账户办理5万元（含5万元）以下的跨行资金汇划业务，3小时内到账，暂定为手续费2元/笔。 3.办理除企业法人、非法人企业、有字号个体工商户、无字号个体工商户外的对公或个人跨行柜台转账汇款业务，汇款金额应不迟于2个工作日内到账（商业银行因不可控制的外部原因或存在技术条件制约导致资金不能到账或延迟到账、客户与商业银行有特别约定等情况下除外）。客户要求实时到账（通过大额加急功能办理）的，收费标准在每档基础上上浮20%，但不超过最后一档最高收费标准。 4.汇划财政金库、救灾、抚恤金等款项免收。 5.汇划职工工资、退休金、养老金等2元/笔。 6.对公同城票据交换提出免收。 7.西安、咸阳视为同城。	长银办发〔2014〕219号
13	对公跨行柜台转账汇款手续费	通过柜台将对公客户的资金从本行账户转移到其他银行（含同城和异地）的账户。	1万元以下（含1万元），5元/笔；1万元-10万元（含10万元），10元/笔；10万元-50万元（含50万元），15元/笔； 50万元-100万元（含100万元），20元/笔； 100万元以上，按照转账汇款金额的0.002%，最高收费200元。	政府指导价	1.企业法人、非法人企业、有字号个体工商户、无字号个体工商户，跨行柜台转账单笔10万元（含）以下的手续费按公示价格9折优惠。客户要求实时到账（通过大额加急功能办理）的，收费标准在每档基础上上浮20%后9折优惠。优惠期限自2021年9月30日至2024年9月30日。 2.陕西省范围内，在银行柜台通过银行结算账户办理5万元（含5万元）以下的跨行资金汇划业务，3小时内到账，暂定为手续费2元/笔。 3.办理除企业法人、非法人企业、有字号个体工商户、无字号个体工商户外的对公或个人跨行柜台转账汇款业务，汇款金额应不迟于2个工作日内到账（商业银行因不可控制的外部原因或存在技术条件制约导致资金不能到账或延迟到账、客户与商业银行有特别约定等情况下除外）。客户要求实时到账（通过大额加急功能办理）的，收费标准在每档基础上上浮20%，但不超过最后一档最高收费标准。 4.汇划财政金库、救灾、抚恤金等款项免收。 5.汇划职工工资、退休金、养老金等2元/笔。 6.对公同城票据交换提出免收。 7.西安、咸阳视为同城。	长银办发〔2021〕547号
14	银行承兑汇票查询手续费	为对公客户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查询业务。	30元/笔	市场调节价		长银办发〔2014〕219号
15	委托收款、托收承付手续费	为对公客户办理委托收款和托收承付业务。	1元/笔	市场调节价		长银办发〔2014〕219号
16	委托收款划付手续费	为对公客户办理委托收款资金划付业务。	按对公跨行柜台转账汇款手续费标准收取	市场调节价		长银办发〔2014〕219号
17	个人同城票据交换提出手续费	通过同城票据交换提出以个人为付款人的进账单转账业务。	1元/笔	市场调节价		长银办发〔2014〕219号
18	委托收款、托收承付邮电费	为客户办理委托收款、托收承付业务规定单据的寄送。	本行负责寄送的，按邮电部门核定的收费标准向收款人收取单程邮费。	市场调节价		长银办发〔2014〕219号
19	委托收款凭证工本费	出售给对公客户的委托收款凭证。	0.4元/份	市场调节价		长银办发〔2014〕219号

备注：1、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收取。价格投诉电话12315

## 長安銀行服務收費公示表

### 会计结算业务收费标准

序号	收费项目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定价形式	备注	批准机关及文号
20	结算业务申请书工本费	出售给对公客户结算业务申请书的工本费或个人客户银行汇（本）票申请书的工本费。	0.3元/份	市场调节价		长银办发〔2014〕219号
21	进账单工本费	出售给对公客户的进账单凭证。	5元/本	市场调节价		长银办发〔2014〕219号
22	现金缴款单工本费	为对公客户办理现金缴存的工本费。	10元/本	市场调节价	暂免	
23	单位结算账户开户	为对公客户开立结算账户。	100元/户	市场调节价	暂免	
24	单位银行结算账户管理费	单位银行结算账户管理费。	240元/年/户（20元/月/户）	市场调节价	暂免	
25	单位账户预留银行印鉴变更	单位账户预留银行印鉴变更。	10元/次/户	市场调节价	暂免	
26	单位账户预留银行印鉴挂失	单位账户预留银行印鉴挂失。	50元/次/户	市场调节价	暂免	

备注：1、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收取。价格投诉电话12315